## 五育中學水電設備安全措施及使用注意事項

90年10月15日訂定 97年3月18日修訂

- 一、電力總電源開關、自來水送水閥等,由本校水電技工負責管制及 維護,非專業人員嚴禁擅自動手操作。
- 二、變電站、受電室、電器室、電機室、空調房、鍋爐間等,非專業 工作人員嚴禁進入,各電器、機房上鎖,由專人負責管理,以為 安全。
- 三、飲用水水源、水槽、水塔等,應予密封,嚴禁非維護人員進入, 以為飲水衛生。
- 四、飲水機於插座迴路上加裝漏電斷路器。
- 五、飲用水設備除平日按時清洗檢查外,並委請專業廠商每月定期保 養,每三個月一次做定期檢查維修,確保師生健康。
- 六、電器設施除由本校自行不定時維修外,並與專業合格電機技師公司簽訂契約,每個月定期至校作檢查保養,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。
  七、每班教室嚴禁私接電源,使用電器及延長線插接多個插座。
- 八、教室內用電設備,如吊扇、照明吊具,有搖晃、異聲、燈光閃爍時;或開關插座損壞、線路裸露時,由各班總務股長盡速通知總 務處維修。

- 九、 提倡節約能源運動,大樓廁所日光燈具數減半裝設,男生小 便池採感應裝置,以節約用水,並養成師生隨手關燈習慣。
- 十、 脫水機於插座迴路加裝漏電斷路器,脫水機運轉中請勿把安全蓋打開以手制止以免發生危險,脫水機運轉過熱均勿用水潑灑以免發生感電;脫水機本身有安裝馬達過熱斷電設備,馬達運轉過熱時請等馬達冷卻後再使用。
- 十一、 各項電器用品切勿以水直接沖洗或以潮濕的手碰觸以免發生 嚴重感電事故。
- 十二、 教室、洗手檯、浴室、廁所若發現漏水請通知總務處派員處理。
- 十三、 寢室內除吹風機外,嚴禁其他電器物品使用。
- 十四、 本注意事項經提報校長核准後實施之;修正時,亦同。